



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RPORATION LIMITED

(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00670)

股東特別大會

回執

致：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(「公司」)

本人／吾等擬親自／委託代理人出席 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(星期四)上午九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迎賓一路368號上海國際機場賓館二樓四季廳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。

| | |
|----------|--|
| 姓名 | |
| H股持股量 | |
| 身份證／護照號碼 | |
| 股東帳號 | |
| 通訊地址 | |
| 聯繫電話 | |

簽署：_____ 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附註：

1. 請用正楷書寫中英文全名(股東名冊的登記名字)。
2. 請附上載有閣下名字及相片的身分證／護照相關頁數的複印本。
3. 請附上持股證明文件的複印本。
4. 對「親自／委託代理人」及「身份證／護照號碼」須作出選擇的欄目，請劃去不適用者。
5. 此回執在填妥及簽署後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八日(星期四)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(以傳真方式)或者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(星期四)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八日(星期四)(以郵寄方式)送交中國上海市長寧區空港三路92號東航機關1號樓318室(上海市虹橋國際機場1號航站樓旁)公司董事會秘書室的辦公地址，並註明董事會秘書室收。

此回執可採用來函(郵政編號：200335)或傳真(傳真號碼：+86 21 62686116)方式送達公司。